# 关于新员工转正门店考试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门店店长：

根据川太药连字【2025】65号《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关于下发试用期人员转正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新员工在回公司参加笔试之前需先完成学习考核和门店考核，具体考核要求如下：

1. 学习考核

门店店长严格按照《十周宝典》要求完成每周学习任务及考试内容，两周一考，考试的纸质材料需在转正考试时交于综合管理部存档。考试试卷详见附件1；

1. 实操考核

店长严格按照《十周宝典》要求完成每周学习任务及考试内容，两周一考，考试的纸质材料需在转正考试时交于综合管理部存档。实操试卷详见附件2。

以上两项纸质材料需在回公司参加笔试时交给综合管理部，未交的不予参与笔试。若有不清楚请联系综合管理部黄缘鸳。

 综合管理部

 2025年6月20日